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2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起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两个案件所处的阶段：玉林市玉州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艺集团"）均为原告。

3、涉案金额分别为：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暂合计为人民币11,695,111.33元；票据纠纷案件暂合计为人民币11,529,735.94元。

4、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所涉两个案件皆尚未开庭审理，后续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预计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重大诉讼事项

（一）公司与广西富星居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

1、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因与广西富星居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之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开庭。

2、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1）受理机构

玉林市玉州区人民法院

（2）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建艺集团

被告：广西富星居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3）案号

（2025）桂0902民初1497号

（4）案由

原告就被告关于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利息等。

（5）诉讼请求

a、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1,680,024.63元及利息15,086.7元（暂计）；

b、判令原告就第一项请求的款项对原告所承建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

c、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以上暂合计为人民币11,695,111.33元。

（二）公司与乌鲁木齐恒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乌鲁木齐有限公司票据纠纷案件

1、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因与乌鲁木齐恒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乌鲁木齐有限公司之票据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开庭。

2、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1）受理机构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人民法院

（2）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建艺集团

被告一：乌鲁木齐恒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二：恒大地产集团乌鲁木齐有限公司

（3）案号

（2025）新0104民初2681号

（4）案由

原告就被告关于票据纠纷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汇票金额、利息等。

（5）诉讼请求

a、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连带支付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总金额人民币4,406,887.43元及逾期付款利息359,703.17元（暂计）；

b、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向原告连带支付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清偿金额人民币6,329,181.35元及利息433,963.99元（暂计）；

c、请求判令被告一、被告二承担本案诉讼费。

上述诉讼请求暂合计人民币11,529,735.94元。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次重大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相关案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相关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唐亮先生、郭伟先生、张有文先生、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刘珊女士、颜如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唐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提名郭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提名刘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提名张有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提名颜如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提名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推荐顾增才先生、孙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朱时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顾增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提名孙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提名朱时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近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黄少兰女士、林晨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黄少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提名林晨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5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相关议案。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义务和职责。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结束，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提名唐亮先生、郭伟先生、刘珊女士、张有文先生、颜如珍女士、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顾增才先生、孙伟先生、朱时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顾增才先生、孙伟先生、朱时均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顾增才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亦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本次选举董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结束，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提名黄少兰女士、林晨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上述监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本次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7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唐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4年，本科学历。曾任珠海市香洲正方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珠海市正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任职外，唐亮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唐亮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郭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2年，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珠海安生医药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经理，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正方产业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珠海市城建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7,8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刘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8年，英国普利茅斯大学工商管理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建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乐辰网络通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珊女士持有公司股票340万股，占比为2.13%。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海云先生与董事会董事颜如珍的女儿，与副总经理刘庆云先生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珊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张有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珠海正方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珠海正方市政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南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建星建造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建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建艺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粤明绿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有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有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颜如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1年。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中电数通智慧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建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梅州市富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济南大众兴和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乐辰网络通讯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颜如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62,820股，占比为0.16%。系持股5%以上股东刘海云先生的配偶，副董事长刘珊女士的母亲，与副总经理刘庆云先生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颜如珍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高志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本科学历。曾任雅居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雅居乐振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建设平台）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志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志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顾增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3年，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审计师。曾任江苏省盐城市印染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000507.SZ.）审计部负责人、财务部经理，珠海华银城市信用社主任、珠海城市商业银行（现更名为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并先后兼任总行计划资金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政策调研中心主任、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珠海九洲控股集团公司集团总会计师、副总经理，九洲发展有限公司（00908.HK）执行董事、董事会副主席，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506.SZ）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恒富三川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雅高控股有限公司（03313.HK）非执行董事，协鑫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0451.HK）董事，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002015.SZ），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顾增才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顾增才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孙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中山大学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博士学位。曾任职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物资局，现任中山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朱时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总经济师，现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学术与教育委员会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时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时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黄少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本科学历。曾任珠海市香洲区经济委员会科员、珠海市香洲区工业局科员、珠海市香洲正方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办公室主任、董事、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职务。现任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助理、工会联合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少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在控股股东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少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林晨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90年，本科学历、在读澳门科技大学EMBA。曾任珠海正方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建艺集团总裁助理、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晨萱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晨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3月18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特别提示：持股5%以上股东刘海云先生因承诺放弃表决权不得行使表决权，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以下议案为等额选举，需逐项表决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唐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有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颜如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顾增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孙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朱时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黄少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晨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提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对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表决。

2、议案披露情况：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4、特别决议事项：无。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股东的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的授权文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下午5点。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17日9:30-11:00，14: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8号建艺集团6楼

邮政编码：518031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4、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　名：吴董宇、黄莺

联系电话：0755-8378 6867

联系传真：0755-8378 6093

邮　箱：investjy@jyzs.com.cn

5、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附件一：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填报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唐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郭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有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颜如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顾增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孙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朱时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黄少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林晨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注1：以上提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注2：如果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及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附件二：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及传真：
联系地址：
股东账号：
持股数：
电子邮箱：
邮编：
备注：

附件三：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789，投票简称：建艺投票。

2、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5-018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18日（星期二）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1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13日（星期四）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河清北路299号升阳泰大厦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河清北路299号升阳泰大厦6楼

会务常设联系人：韩德功

联系电话：0574-27661599

传真：0574-87730966

电子邮箱：IR@yongtaitrans.com

邮编：315151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